



徐家力、李舒：中国与WTO争端解决机制



来源方式：原创

发布时间：2013-07-26

## 中国与WTO争端解决机制

### 中国对WTO争端解决机制的应对

徐家力\* 李舒\*\*

**摘要：**本文旨在说明，在中国加入WTO十年之际、面对更加复杂的国际形势的情况下，我国如何积极地建立我们实施WTO协议的政策与法律体系。我国应从战略的高度来对待作为WTO乌拉圭回合谈判成果中“皇冠上的宝石”、WTO多边贸易体系的“枢纽”的WTO争端解决机制，正确认识其优越性和局限性，从宏观与微观等方面谋划我国对WTO争端解决机制的对策，以便在实施和执行WTO协议的活动中，吸取经验教训，充分利用WTO争端解决机制，最大限度地实现我国的利益。

**关键词：**中国入世十年 WTO争端解决机制 对策

#### 一、中国入世十年的背景与成就

##### （一）中国入世的背景

2001年9月17日，当世界贸易组织中国工作组第18次会议在世贸组织总部举行正式会议，通过了中国加入世贸组织的所有法律文件时，自1987年3月4日成立的中国工作组也随之结束了历时14年6个月的历史使命，从而宣告了中国长达15年的马拉松式入世谈判的完成。

中国入世是中国与世界贸易圈的双向选择。

首先，“入世”是中国主动的、自信的、必然的选择。不加入WTO，必然会使中国游走于世界贸易圈的边缘，会使中国错失许多发展自身的良好机会。同时无法最大限度地利用国际资源，更加无法参与到世界贸易规则的制定中，这势必会削弱中国作为政治强国、经济强国的地位。

中国入世带来的开放，会激发国内新的体制、机制的建立，激发市场的新活力，促进中国民族创造力的极大爆发。目前已有140多个国家和地区成为世界贸易组织的成员，世贸组织成员之间的贸易额已占世界贸易额的90%以上。中国需要世贸组织，只有在世贸组织内，我们才能有一个平等有利的贸易空间，才能真正参与到国际分工中，从而更主动地融入到世界经济中。加入世贸组织，将大大增强中国在世界事务，特别是国际经济事务方面的发言权，使中国获得在多边贸易体制中“参政议政”的权利。

入世前中国在这一组织中只是观察员，只有表态权，没有表决权。而在入世后，中国将可以参与各个议题

的谈判和贸易规则的制定，充分表达中国的要求和建议并在建立和维护公正合理的国际经济秩序等方面发挥更大的作用。中国还可以利用世贸组织这一讲台，宣传中国的改革开放政策，积极发展与世界各国的经济合作、贸易和技术交流；并共享世贸组织汇集的各国经济贸易的信息资料。此外，中国还可以利用世贸组织的基本原则，享有采取例外与保护措施的权利。

其次，WTO同样也需要中国。

中国入世虽然在短时期之内不可能从根本上改变世界的格局，但是作为一个拥有13亿人口的、崛起中的政治和经济大国，它对于世界的的影响是不可忽略的。

对于大多数世贸组织成员来说，正是中国的加入才最终使世界贸易组织的普遍原则得到尊重，才使这一组织成为真正的世界性组织。作为亚洲乃至世界大国，中国同140多个成员遵守同一规则，有利于促进同广大发展中国家和发达国家在国际经贸领域中的广泛合作与交流，有利于世界的和平与稳定。

[转载请注明来源，电子版权归作者及中国法学会世界贸易组织法研究会所有](#)